

##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完成食品相关抽检463批次

本报讯 按照门头沟区委、区政府和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工作部署,为打造京津冀地区更加优质的营商环境,打破制约经济发展壁垒,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认真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不断深化业务往来,探索区域合作机制,取得了一定工作成果。

一是打通登记注册政策壁垒。细化落实《京津冀优化经营主体跨区域迁移登记实施方案》,将申请迁入、档案迁移、变更登记三个环节整合为一个环节,打造“一地申请、资料互认、内部流传、一次办结”的服务新模式,由经营主体往返两地

多次跑办改为向迁入地登记机关一次性提交所有申请,充分实现了“数据跑腿”,最大程度缩减申请人的等待时间。截至目前,共有4户企业采用上述方式完成企业迁移登记,其中2户企业由河北迁入门头沟区,2户企业由门头沟区迁往河北和天津。

二是强化区域监管执法协作。持续落实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与房山区市场监管局以及河北省涿州、涞水、怀来、涿鹿等地市场监管部门在打击传销、综合执法、知识产权等领域签订的合作协议,主要领导带队赴涞水市监

管部门召开区域协作执法工作会,就打击传销工作、双承诺、知识产权等工作进行了深度交流座谈。落实京津冀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协同机制,在案件调查取证过程中互发协助调查函、案件移送函等,强化执法联动。截至目前,共向津、冀发送协查移送共计5件,均得到及时回复。

三是加强食品安全区域共治。配合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对区市场监管局抽检监测发现涉及对方省(市)的不合格(问题)食品信息及时通报。配合北京市市场监管局进一步强化京津冀食品生产监

管协作机制,协同推进京津冀食品许可与监管标准。2024年预计开展食品相关抽检1200批次,已完成463批次,其中不合格产品13批次,正在处理中。目前暂未发现涉及对方省(市)的不合格(问题)食品信息。

下一步,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做好京津冀相关政策及协作制度的落实工作,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进一步优化地区营商环境,更好地为企业服务。加强跨区域协作配合,巩固已签署的合作机制,持续推动协议的贯彻落实和修改完善。

## 区市场监管局开展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

本报讯 近日,为切实提高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和学校食堂应对食品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规范食品安全应急处置工作,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联合辖区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开展了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所承包食堂的学校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30余人参加活动。

演练采用了桌面推演和现场直播相结合的形式,紧扣新修订的《门头沟区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按照事件报告与通报、事故应急响应、事故应急

处置、响应终结与总结评估等方面,进行了全流程、全要素演练。现场以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供应热链学生盒饭为背景,模拟某学校2个班级8名学生出现头晕呕吐现象,疑似食物中毒。企业接到报告后,立即启动食品安全应急预案;各部门各司其职开展工作。过程中重点明确了信息报送程序、食品留样管理、食品现场环境保护等关键环节工作,以及各方分工、前后环节的衔接。

同时,执法人员向企业进行了食品安全知识宣传,围绕集体用餐配送单位

及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注意事项、原料采购、加工制作、食品留样、配送等关键环节管控等内容开展互动交流。

通过此次演练,有效检验和提升了参演各方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健全了突发事件处置机制,达到了检验预案、磨合机制、锻炼队伍、提升能力的目标。下一步,区市场监管局将总结经验,不断加强食品安全薄弱环节监管,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监管和应急体系建设,保障广大师生群众饮食健康安全。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

## “实”字当先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升干部能力水平,切实发挥教育培训在推动重点工作和提升队伍能力素质方面的重要作用,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创新干部培训方式方法,“实”字当先,分批次开展“机关支援基层强化接诉即办”“新人职干部顶岗实训强化接诉即办”等专题岗位实训,提升了干部处理复杂案情的能力,推动了区市场监管局接诉即办工作提质增效,为市场监督管理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一是瞄准实绩,强统筹,重协作,构建“一盘棋”工作格局。充分发挥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切实履行管宏观、管政策、管协调、管服务的职责,针对市场监管领域“单量大,情况复杂且各承办部门任务不均衡”等特点,健制度,定方案,明确主要领导部署、主管领导挂帅、主责科室推进的工作模式,形成全局一盘棋的工作格局,稳步推进强化接诉即办系列专题岗位实训。

二是突出实干,强调研,重基础,推进“沉浸式”实训培养。注重基层调研,加强工单处理情况数据分析,以“单量多、难度大”的2至3个市场监管所作为实训点,设置4至5个接诉即办实训岗位,并结合实际情况动态分析,及时调整。将接诉即办“单量较少、种类单一”的部门作为重点参训参与部门,采取“综合+业务”“深山+浅山”等组合模式,分批安排“机关干部”“新人职干部”等类别干部以月为周期,全脱产参加岗位实训。截至目前,共开展实训12期,累计52名干部参训。

三是注重实效,强管理,重考核,健全“全方位”培训机制。建立机制,强化实训考核管理。加强学风管理,严格落实指标要求,坚决杜绝“宽松软”,强化“硬约束”。被支援市场监管所重点做好实训干部日常监督管理,责任部门汇总实训干部综合表现,定期召开工作推进、经验交流会,及时梳理总结工作进展及成效,不断优化实训基础保障和统筹协调,逐步完善参训表现与干部评价挂钩机制,切实激发干部学习奋进的内在动力。

四是聚焦实战,强效果,重提升,锤炼“高素质”人才队伍。岗位实训不仅缓解了区市场监管局人力资源紧张的压力,充实了任务相对繁重的市场监管所的基层力量,更有效提高了参训干部的综合业务能力,进一步锤炼了专业作风,培育专业精神,切实增强实战经验,提升区市场监管局干部的整体工作实力。同时,增强了科所互动,充分发挥了参训干部的桥梁纽带作用,促进了部门间的相互理解,有效强化部门间交流合作。

本版供稿: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

责编:孙德明 版式:陈思宇

### 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在行动

## “护娃”模式全力守牢儿童用品“安全线”

本报讯 “六一”儿童节即将到来,为保障青少年儿童合法权益,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围绕少年儿童“吃、穿、用、玩、学”等方面加强监管,严把食品、文具、服饰、玩具、化妆品等质量关,为孩子们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一是狠抓重点区域,保护青少年儿童“舌尖上的安全”。联合区教委对辖区托幼机构食堂开展食品安全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食品留样不规范等问题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整改到位。拉网式检查校园周边餐饮单位、商场超市和母婴用品店,严厉打击销售假冒伪劣、过期变质、“五毛”食品等违法行为,督促校园周边食品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增强守法经营意识。

二是加强执法检查,织密儿童产品质量安全防护网。以儿童化妆品、服饰、文具、玩具等为重点商品,实地查看在售产品的出厂许可,严厉查处伪造、假冒国家“3C”证书情况,禁止销售可能损害人身安全的危险玩具。结合本年度化妆品国抽、区抽任务,挑选往年抽检较少、销量较高、品牌较少见的儿童洗浴、护肤、防晒产品进行抽检。截至目前,共开展儿童化妆品抽检10余批次,未收到不合格报告。

三是加大宣传力度,营造儿童产品市场共治氛围。先后组织开展“520世界计量日”“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等活动,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海报、播放视频、发放材料、现场答疑等形式,推动

消费知识走进学生之间,激发学生学习兴趣,争做市场安全“小卫士”。截至目前,共开展宣传活动10余场次,惠及群众1000余人次。

四是聚焦消费热点,保护青少年儿童合法权益。畅通“12315”“12345”消费投诉举报渠道,及时受理和依法处理有关青少年儿童用品咨询、投诉、举报件,切实保护青少年儿童的合法权益。利用微信群、微博等发布高风险产品消费提示,提醒消费者谨慎选购儿童服装、玩具及化妆品。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大执法检查和宣传力度,营造安全有序的市场环境,确保广大儿童度过一个安全愉快的节日。

## “宣传+监管+排查”撑起未成年人“保护伞”

本报讯 为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守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充分发挥市场监管作用,结合工作实际,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对涉及未成年人市场经营主体的监管力度,努力营造共同关心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氛围,全力护航未成年人健康茁壮成长。

一是宣传造“势”。结合日常检查,加强对经营主体的宣传教育,广泛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利用线上经营主体

微信群,督促经营者守法诚信经营,自觉落实进货查验制度,严把进货关,为儿童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广泛开展各类校园宣传活动,切实增强青少年消费维权和质量安全防范意识。

二是监管压“责”。重点加大对校园周边超市、母婴连锁店、玩具店、食杂店等销售儿童玩具的市场主体的监督检查力度,严查是否具有市场主体资格、销售的玩具产品是否有3C认证、是否存在向未成年人开展无底线营销等情况。

三是排查消“患”。对销售儿童易误食软胶泥玩具“史莱姆”的经营主体进行全面排查检查,督促经营主体守法诚信经营,强化对未成年人的保护意识,自觉落实进货查验制度,在进货环节严把商品的质量安全关,不盲目跟风销售网红产品,严防不合格儿童玩具流入市场。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加大监管力度,切实加强青少年儿童生活和学习用品的质量监管以及食品安全监管,为广大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市场消费环境。